

## 2017年丽水市市级单位公务员拟录用人员公示

按照《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浙江省公安厅 浙江省公务员局关于2017年部属公安院校公安专业毕业生考试录用人民警察有关事项的通知》（浙人社发〔2017〕103号）等规定，现将拟录用人员予以公示。

1. 公示时间：2017年9月21日至9月27日，共7天。

2. 公示联系处室和受理电话：

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公务员管理处：0578-2091988

丽水市公安局干部处：0578-2786165

丽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
丽水市公安局  
2017年9月21日

序号	姓名	性别	拟录用单位	考察结果	备注
1	杜佳梁	男	丽水市公安局莲都区分局	合格	